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
聯絡人：吳明彥
電話：02-87711927
傳真：02-87737936
電子郵件：tpel23@mail.sa.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競(三)字第11404000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09010000E_1140400046_attach01.pdf、
A09010000E_1140400046_attach03.pdf、A09010000E_1140400046_attach02.
odt)

主旨：檢送「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
類）役男甄選實施計畫」，請依說明事項配合辦理，請查
照。

說明：

一、為執行114年替代役儲備選手類甄選相關作業，請依旨揭實
施計畫規定及期程辦理：

(一)依旨揭計畫研提貴會「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儲備選
手類）實施役男甄選規定」，並經貴會選訓委員會審查
後，於114年2月8日前函報本署備查。

(二)同年2月17日至3月3日期間辦理公告及受理申請。

(三)同年3月4日至16日期間辦理甄選作業。

(四)同年3月20日前函報錄取名單至本署。

(五)同年3月31日下午6時前公告錄取名單。

(六)同年4月2日前核發儲備選手證明書。

二、有關甄選規定，請明確訂定甄選資格標準（包括屆次及年

度，避免使用最近1屆、近2年等文字），以免衍生爭議。

正本：中華民國羽球協會、中華民國籃球協會、中華民國輕艇協會、中華民國馬術協會、中華民國擊劍協會、中華民國足球協會、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中華民國帆船協會、中華民國鐵人三項運動協會、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中華民國排球協會、中華民國體操協會、中華民國舉重協會、中華民國拳擊協會、中華民國射擊協會、中華民國桌球協會、中華民國射箭協會、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中華民國壁球協會、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

副本：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裝

訂

線

114年度公共行政役(體育專長)員額核定表

初審意見

序	運動種類	114年需求人數	114年初審分配	113年集訓情況	初審意見
1	籃球	9	5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計8員(1員提出非112、113年成績)。 二、因符合甄選資格者其中非應屆者4員，因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2	羽毛球	18	10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計18員。 二、因其中非應屆者9員，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3	輕艇	6	4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因符合甄選資格者其中非應屆者1員，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4	馬術	4	1	112名額1員、113名額3員 業經另報名甄選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因符合甄選資格者其中非應屆者1員，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5	擊劍	1	1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核定員額。
6	足球	3	3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核定員額。
7	高爾夫	5	1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因符合甄選資格者其中非應屆者4員，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8	划船	1	0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114年之甄選資格，可服補充兵役。 二、輔導選手服補充兵役，爰不配予員額。
9	帆船	1	1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10	鐵人三項	2	1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因符合甄選資格者其中非應屆者1員，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11	軟式網球	2	2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12	排球	2	2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13	體操	3	1	113未提出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因其中非應屆者2員，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14	舉重	11	3	國訓中心集訓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6員(知正服替代役1員、可服補充兵役3員，未註記競賽成績1員)。 二、因符合甄選資格者其中非應屆者6員，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15	拳擊	2	1	營外訓練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因符合甄選資格者其中非應屆者1員，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16	射擊	1	1	113未提出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核定員額。
17	桌球	1	1	113未提出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核定員額。
18	射箭	1	1	113未提出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核定員額。
19	自由車	1	1	113未提出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核定員額。
20	壁球	1	1	113未辦理此運動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以所提需求核定員額。
21	空手道	3	1	113未提出	一、所報人員符合114年甄選資格。 二、因符合甄選資格者其中非應屆者2員，考量甄選員額有限，以所提需求酌予核定員額。
小計		78	42		

體育專業人員	114年需求人數	114年初審分配	113年集訓情況	初審意見
1 運動科學(運動情蒐)	1	1	國訓中心集訓	依需求辦理
2 運動科學(運動力學)	1	1	國訓中心集訓	依需求辦理
3 運動科學(體能訓練)	1	1	國訓中心集訓	依需求辦理
4 運動科學(運動心理)	1	1	國訓中心集訓	依需求辦理
5 運動科學(生理生化)	1	1	國訓中心集訓	依需求辦理
6 運動科學(運動營養)	1	1	國訓中心集訓	依需求辦理
7 物理治療	1	1	國訓中心集訓	依需求辦理
8 運動防護	1	1	國訓中心集訓	依需求辦理
總計	8	8		

教育部體育署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役男 甄選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體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辦理替代役公共行政役（體育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役男甄選相關作業，期透過公平、公正、公開等原則，建立役男甄選制度，特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63條規定，研訂本計畫。

貳、目的：

配合國家體育發展政策，遴選各該運動種類優秀役男選手，賡續培訓及參賽，提升運動能力，俾利為國爭光，使國家整體競技運動實力得以提升。

參、各該運動種類役男甄選，由特定體育團體（以下簡稱協會）辦理，協會於辦理甄選前，應研提役男甄選規定（格式如附件1），並經協會相關選訓委員會議後函送本署並經備查（併同檢附會議紀錄）後，始於各協會網站公告，並辦理後續甄選相關事宜。

肆、甄選運動種類及核定員額數如附件2。

伍、申請須知：

一、申請資格：凡民國83年次至93年次出生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役男。

二、申請日期：114年2月17日(星期一)至3月3日(星期一)止，逾時不予受理。

(請設定於此日期內擇定，不少於7個日曆天辦理報名)

三、申請方式：申請者至各該運動種類協會現場申請或通訊申請。

四、申請手續：

(一) 繳交已黏貼最近3個月內2吋脫帽照片之申請表正表（附件3）及副表（附件4）。

(二) 以參加國際賽事申請者，應檢具組訓單位核發當選證書正本及主辦國核發參賽證明正本及影本。

(三) 以參加全國性賽會或協會主辦之國內賽事賽會申請者，應檢具主辦單位核發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出場證明（團體種類）正本及影本。

五、申請資格審查：

協會於申請者報名時應現場審查：

- (一) 國民身分證正本或具有照片得以證明身分之證件正本。
- (二) 以參加國際賽事申請者，審查組訓單位核發當選證書正本及主辦國核發參賽證明正本，協會審查申請選手身分證明及參賽相關資料正本無誤後（正本退還，影本留存）。
- (三) 以參加全國性賽會或協會主辦之國內賽事賽會申請者，審查主辦單位核發成績證明正本、出場證明（團體種類）正本。
- (四) 審查申請者檢具身分證明及參賽證明文件正本無誤後，正本退還，影本留存。

六、核發參加甄選通知書：

- (一) 申請資料繳驗後，確認完成申請手續者，經協會於加蓋會戳後，應當場核發甄選通知書（附件5）。
- (二) 甄選通知書核發後遺失者，須儘速至協會補辦。

七、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

- (一) 曾拒絕接受國家代表隊徵召者。
- (二) 曾受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協會、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等單位判處禁賽確定，且禁賽處分至申請截止日仍未解除者。

陸、甄選日期：

- 一、114年3月3日（星期一）至3月14日（星期五）止（協會可基於報名機會公平、遴選過程合理專業、以及遴選結果推估可於114年3月20日前完成選訓委員會會議通過之名單辦理期程，調整實施甄選作業日期）。
- 二、協會於甄選當日應辦理甄選報到程序；申請者應攜帶國民身分證及參加甄選通知書辦理報到（報到名冊如附件6），經協會審查無誤後，始得參加甄選。

柒、甄選原則：

- 一、甄選項目應為技術檢測、體能檢測及書面審查等3項。
- 二、前項各該甄選項目內之主觀評比分數，不得多於各該甄選項目總分之20%。
- 三、符合甄選資格之申請人數逾錄取員額時，協會須統一辦理甄選作業；符合甄選資格之申請人數未逾錄取員額時，免辦理甄選作業。

捌、錄取方式：

- 一、辦理甄選者，協會應於甄選結束後之次日起3日內，應檢附身分證影本、報名表正表、報到名冊、選手甄選成績表（附件7）及成績名冊（附件8，請依成績高低排序，必要時，得列備取）及相關證明文件，陳報本署審核。
 - 二、未辦理甄選者，協會應於申請截止日之次日起3日內，應檢附身分證影本、報名表正表及相關證明文件，陳報本署審核。
 - 三、前開2項經本署審核無誤者，錄取名單訂於114年3月31日(星期一)18時前公告於本署官方網站（<http://www.sa.gov.tw>）。
 - 四、經本署核定正（備）取選手，由本署核發114年役男國家代表隊儲備選手證明書，並請錄取選手於114年4月18日親赴協會領取，領取時請於簽收表（附件9）上簽名，始完成領取手續，協會應留存簽收表，以備查驗。
- 玖、取得本署核發114年儲備選手證明書之選手，後續作業流程(參照113年辦理作業流程)：
- 一、應於114年役男申請服指定役別機關作業期間，先至內政部役政司網站（<https://dca.moi.gov.tw/sugsys/>）「**一般替代役役男申請服指定役別機關作業資訊系統**」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及選服役別（公共行政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機關（教育部體育署），役別、機關一經選定送出系統後即不得再更改。
 - 二、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後，將本證明書、身分證明文件及相關專長證明文件影本於預定截止申請日(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前以掛號郵寄內政部役政

司替管中心(540271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2號)始完成申請手續(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其甄選順序依114年替代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公告辦理。

三、前開二項申請手續,須於預定申請時間(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114年4月7日(星期一)上午8時起至113年4月30日(星期三)下午5時止辦理完成,逾期不予受理。

拾、本計畫經本署核定後實施,並請公告於協會網站周知。

附件1

中華民國○○○協會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役男
甄選規定

壹、依據：

中華民國○○○協會（以下簡稱本會）為辦理替代役體育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役男甄選相關作業，期透過公平、公正、公開等原則，建立役男甄選制度，特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役男甄選實施計畫第參點規定研訂本規定。

貳、目的：

配合國家體育運動發展政策，遴選○○○役男國家代表隊儲備選手，賡續培訓、參賽，提升國家○○○競技運動實力，以期爭取國際參賽優異成績，為國爭光。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肆、承辦單位：中華民國○○○協會。

伍、報名資格：凡民國83年次至93年次出生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役男，且符合下列之一資格者：

（請協會依附件2表內所訂資格標準自行研訂114年甄選資格標準）

陸、報名須知：

一、報名日期：114年○月○○日（星期○）至○月○○日（星期○）止，逾期不予受理。

二、報名方式：申請者至本會現場報名或通訊報名。

三、報名手續：

（一）繳交已黏貼最近3個月內2吋脫帽照片之申請表正表（附件1）及副表（附件2），未貼照片者不予受理。

（二）以參加國際賽事申請者，應檢具組訓單位核發當選證書正本及主辦國核發參賽證明正本及影本。

（三）以參加全國性賽會或本會主辦之國內賽事賽會申請者，應檢具主

辦單位或本會核發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出場證明（團體種類）正本及影本。

四、資格審查：

- (一) 國民身分證正本或具有照片得以證明身分之證件正本。
- (二) 以參加國際賽事申請者，審查組訓單位核發當選證書正本及主辦國核發參賽證明正本。
- (三) 以參加全國性賽會或本會主辦之國內賽事賽會申請者，審查主辦單位核發成績證明正本、出場證明（團體種類）正本。
- (四) 本會審查申請者身分證明及參賽相關資料正本無誤後，正本退還，影本留存。

五、核發參加甄選通知書：

- (一) 申請資料繳驗後，確認完成申請手續者，由本會加蓋會戳後，當場核發甄選通知書（附件3）。
- (二) 甄選通知書核發後遺失者，須儘速至本會補辦。

六、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

- (一) 曾拒絕接受國家代表隊徵召者。
- (二) 曾受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本會、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等單位判處禁賽確定，且禁賽處分至申請截止日仍未解除者。

柒、甄選須知

- 一、日期：114年○月○○日○午○時○○分（請依實施計畫所定甄選期程自訂）。
- 二、地點：○○○○○○（住址：○○○○○○○○○○○○○○○○○○）
- 三、申請者於甄選當日應攜帶身分證件及甄選通知書，於甄選地點辦理報到手續，經本會審查無誤後，始得參加甄選。

捌、甄選流程（請自訂，本流程表為範例）：

時間	甄選項目	說明
09：00至09：30	報到	參加甄選之選手報到
09：30至09：45	說明甄選流程及項目	向參加甄選之選手說明甄選相關流程及項目
09：45至10：15	熱身運動	選手實施熱身準備運動
10：15至11：00	體能檢測	實施體能檢測
11：00至11：10	休息	選手休息
11：10至12：00	技術檢測	實施技術檢測
12：00至12：10	提醒登錄事宜	業務承辦人員向參加甄選之選手提醒至內政部役政署系統登錄事宜
12：10	甄選結束	賦歸

玖、甄選項目及計分標準：（請依本格式自訂）

甄選項目	項目	配分比	說明
專項技術測驗 () %			
基本體能 () %			
書面審查 () %			

※ 各該甄選項目內之主觀評比分數，不得多於各該甄選項目總分之20%。

※ 書面審查部分請協會自訂，惟須以配合本表格方式。

※ 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拾、錄取方式：

一、錄取員額：○○名、備取○○名。

二、請務必自訂最低錄取標準。

三、錄取名單訂於114年3月31日(星期一)18時前公告於教育部體育署官方網站 (<http://www.sa.gov.tw>)。

拾壹、登錄作業：

取得教育部體育署核發114年儲備選手證明書之選手：

一、應於114年役男申請服替代役作業期間，先至內政部役政司網站 (<http://www.nca.gov.tw>) 「**一般替代役役男申請服指定役別機關作業資訊系統**」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及選服役別（公共行政役/體育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機關（教育部體育署），役別、機關一經選定送出系統後即**不得再更改**。

二、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後，將本證明書、身分證明文件及相關專長證明文件影本於預定截止申請日(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前以掛號郵寄內政部役政司(540271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2號)始完成申請手續（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其甄選順序依114年替代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公告辦理。

三、前開二項申請手續，須於預定申請時間1(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114年4月7日（星期一）上午8時起至4月30日（星期三）下午5時前完成，逾期不予受理。

拾貳、本規定經教育部體育署114年○月○○日臺教體署競（三）字第○○號函備查在案，修正時亦同。

附件2

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役男甄選
運動種類及員額核定表

項次	運動種類	核定員額	參考資料：113年度役男甄選規定之報名資格(參考)
1	羽球	10	<p>一、曾參加2020年東京奧運會、2022杭州亞運會、2021年成都世大運、2023年世界羽球錦標賽、2022年湯姆斯盃、2023年蘇迪曼盃、2023年亞洲錦標賽(含團體賽)、2023年世界青少年錦標賽及2023年亞洲青少年錦標賽者。</p> <p>二、獲得2023年、2024年國際公開賽(SUPER300以上)前16名者。</p> <p>三、獲得112年全國運動會前4名者及112年全國大專運動會公開組前3名者。</p> <p>四、獲得本會112年、113年工作計畫國內甲組排名賽前8名者。</p>
2	籃球	5	<p>一、奧運會、奧運會(3x3)、亞運會、亞運會(3x3)、世界盃、亞洲盃、世界盃資格賽、亞洲盃資格賽、世大運、世界盃(3x3)、亞洲盃(3x3)、世界盃各級分齡賽、亞錦賽各級分齡賽。</p> <p>二、獲得最近一屆112年全國運動會前8名、110或111學年度全國大專籃球聯賽公開一級前12名、110或111學年度高中甲級籃球聯賽男生組前2名者。</p> <p>三、參加本會所舉辦之第19季(屆)或第20季(屆)SBL 超級籃球聯賽，在例行賽出場紀錄達3分之1者。</p>
3	輕艇	4	<p>一、參加最近一屆2020奧運、2018亞運、2022世界錦標賽、2022亞洲錦標賽、2022世界青年錦標賽及亞洲青年錦標賽者。</p> <p>二、獲得最近一屆110全國運動會、111全國大專運動會、111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111全民運動會前3名者。</p> <p>三、參加本會最近2年(110、111)所舉辦之全國錦標賽前3名者。</p>
4	馬術	1	<p>一、獲得2022年、2023年國際馬術總會 CSI 或 CDI 國際賽前6名者。</p> <p>二、獲得110年、112年全國運動會前3名者。</p> <p>三、2022年、2023年曾參加本會舉辦之全國性賽事獲得 Youth 或</p>

			100公分以上級別前3名者。
5	擊劍	1	一、曾任各級國家代表隊選手。 二、曾於全國運動會獲前八名者。 三、曾於全大運、全中運、全中錦獲前4名者。
6	足球	3	一、曾參加本會111~112年十一人制或五人制之國際足總與亞足聯正式錦標賽者(含資格賽)。 二、曾參加109~112年奧運(含資格賽)、亞運、世大運、世界錦標賽、亞洲錦標賽、亞洲青年錦標賽。 三、曾參加本會2023年台灣企業甲級足球聯賽者。 四、獲得112年全國運動會前6名者。 五、獲得全國大專院校110、111學年度足球運動聯賽男生組第一級前6名者、110、111學年度中等學校足球聯賽高男組前3名者。
7	高爾夫	1	一、參加過最近1屆亞運、世大運、世界錦標賽、亞太錦標賽、亞洲青年運動會及青年奧運者。 二、獲得最近1屆全國運動會個人前6名、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高爾夫錦標賽公開男子組個人前6名者。 三、當選110、111、112、113年本會國家培訓隊、潛力培訓隊、青年培訓隊選手。 四、參加本會110至113年度全國業餘高爾夫錦標賽(含月、季賽)、國手選拔賽成績平均75桿(含)以內者。 五、參加2023年TPGA tour任一場前15名&TPGA challenge tour任一場前10名者。
8	帆船	1	一、曾任各級國家代表隊選手。 二、獲得112年全國運動會前3名或112年總統盃前3名者。
9	鐵人三項	1	一、2023年度世界錦標賽、亞洲錦標賽獲得前8名者。 二、獲得112年全國運動會前3名。
10	軟式網球	2	一、獲得國際正式賽事(2022亞洲運動會、2019世界錦標賽、2016亞洲錦標賽、2018世界青少年錦標賽、2019亞洲青少年錦標賽、2019亞洲大學錦標賽)前3名者。 二、獲得110-112年全國運動會、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者及本會110-112年所舉辦之全國賽事前3名者。
11	排球	2	一、曾參加2022年亞洲運動會、2021年世界大學運動會、2023年亞

			<p>洲錦標賽、2022年(U18、U20)男子排球錦標賽賽者。</p> <p>二、獲得最近112年全國運動會前6名、111學年度 UVL 大專排球聯賽(公開一級)前4名、111學年度排球聯賽高中部甲級男生組前4名者。</p> <p>三、獲選為112年企業十九年排球聯賽選手者。</p>
12	體操	1	113年度未辦理
13	舉重	3	<p>103年至113年2月底之間曾參與下述賽事得名者：</p> <p>一、曾參加國內賽者(例如：全運會、原民運、全大運、全中運、全國青年盃、全國總統盃)</p> <p>二、曾參加國際賽者(例如：世錦賽/亞錦賽、世青賽/亞青賽、世青少/亞青少)</p> <p>三、曾參加奧林匹克運動會或是亞洲運動會者</p>
14	拳擊	1	<p>一、參加最近一屆2020奧運、2022亞運、2023世界男子錦標賽、2022亞洲錦標賽、2022世界青年錦標賽及2023亞洲青年錦標賽。</p> <p>二、獲得112年全國運動會、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各參賽量級前1名。</p> <p>三、參加本會112年全國總統盃各參賽量級前1名者。</p>
15	射擊	1	113年度未辦理
16	桌球	1	113年度未辦理
17	射箭	1	113年度未辦理
18	自由車	1	113年度未辦理
19	壁球	1	113年度未辦理
20	空手道	1	113年度未辦理
總計		42	

附件3 (甄選規定附件1) (此文件後續需函送教育部體育署審核)。

中華民國○○○協會

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 (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 役男甄選報名表 (正表)

姓名		收件日		申請編號	申請運動種類 (專長項目或位置)			最近三個月內 二吋脫帽照片 黏貼處	
		年 月 日							
役男 基本 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體位(已體檢者 填寫)	最高學歷科 系所畢 (肄) 業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1) 住家：			(2) 行動電話：			
申請 資格 (擇 一)	年份	國際賽會名稱		比賽地點	比賽成績	國內賽會名稱		比賽地點	比賽成績
證 明 文 件	具國家代表隊甄選資格				具國內賽會甄選資格				
	參加○○年○○賽會組訓單位當選證書 及主辦國參賽證明影本乙份				參加○○年○○賽會成績證明影本乙份 參加○○年○○賽會出場證明影本乙份				
本人為廣續培訓及參賽以提升競技實力，謹依規定申請參加役男國家代表隊儲備選手甄選，並願意配合政策需要，依施訓單位規定接受培訓及參賽。									
此致									
中華民國 協會									
申請人：					蓋章				
※ 申 請 人 資 格 查 核	理事長		秘書長		承辦人		查核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得參加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規定，不予受理。 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曾拒絕接受國家代表隊徵召。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截止日前，申請者尚處於禁賽處分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附件4 (甄選規定附件2) ※協會留存。

中華民國○○協會

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 (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 役男甄選報名表 (副表)

姓名		收件日		申請 編號	申請運動種類 (專長項目或位置)			最近三個月內 二吋脫帽照片 黏貼處	
		年 月 日							
役男 基本 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體位(已體 檢者填寫)	最高學歷科 系所畢 (肄) 業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1) 住家：			(2) 行動電話：			
申請 資格 (擇 一)	年份	國際賽會名稱		比賽地點	比賽成績	國內賽會名稱		比賽地點	比賽成績
證 明 文 件	具國家代表隊甄選資格				具國內賽會甄選資格				
	參加○○年○○賽會組訓單位當選證書 及主辦國參賽證明影本乙份				參加○○年○○賽會成績證明影本乙份 參加○○年○○賽會出場證明影本乙份				
<p>本人為廣續培訓及參賽以提升競技實力，謹依規定申請參加役男國家代表隊儲備選手甄選，並願意配合政策需要，依施訓單位規定接受培訓及參賽。</p> <p>此致</p> <p>中華民國 協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請人： 蓋章</p>									
※ 申 請 人 資 格 查 核	理事長		秘書長		承辦人		查核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得參加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規定，不予受理。 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曾拒絕接受國家代表隊徵召。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截止日前，申請者尚處於禁賽處分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附件5 (甄選規定附件3)

中華民國○○協會

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 (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 役男甄選通知書

姓名	申請 編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申請專長運動 項目或位置	最近三個月內二 吋脫帽照片黏貼 處
			年 月 日		
甄選時間	年 月 日	甄選地點			
協(總)會業務承辦人姓名及電話			協 會 會 戳		
聯絡人： 電話：					
中華民國○○○年○○月○○日					

附註：

- 一、為確保役男選手權益及簡化行政作業，申請選手請於甄選前電詢協(總)會是否辦理甄選。
- 二、請攜帶身分證及本通知書，於甄選當日辦理報到，參加甄選，未攜帶身分證及本通知書者不得參加甄選。

附件7

中華民國○○協會

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役男甄選成績表

姓名： 編號： 甄選時間： 年 月 日 甄選地點：

甄選項目	項目	配分比	測驗成績	得分	備註
基本體能測驗 () %					
小計					
專項技術測驗 () %					
小計					
書面審查 () %	參加國內外運動賽會成績證明文件		參加國內外運動賽會成績		
	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總分					

申請人簽章：

協（總）會甄選人員簽章：

附件8

中華民國○○協會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體育專長-儲備選手類）
役男甄選成績名冊(範例)

姓名	申請編號	成績總分	排名	備註
			1	
			2	
			3	
			4	
			5	
			6	
			...	
			備取1	
			備取2	
			備取3	
			...	
			未錄取	
			未錄取	

附註：

- 一、請依成績高低排序（含備取）列出。
- 二、未錄取之選手不列排名，依申請編號排序列出。

